**第二章 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制度**

**1、目的**

为贯彻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全员参与、综合治理”的安全生产方针,加强的安全生产工作,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,强化公司安全生产目标管理,根安全生产法》、《黑龙江省安全条例)及关规定,特制定本制度。

1. **适用范围**

本制度适用于公司各部门安全生产目标。

**3、职责与权限**

1、总经理负责安全生产目标的综合管理。负责织制订公司年度安全生产目标,与各部门签订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,保证安全生产目标考核资金投入。

2、安全管理部门负责安全生产目标的日常管理,编制安全生产目标、组织签订安全目标责任书及考核。组织编制安全生产任制和各级组织、人员的安全责任制考核。

3、各部门负责人是本部门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人,负责本单位安全生产目标的制定、落实和考核。负责本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履行情况的实现,同时向各自的直接上级负责。

**4.原则**

1、整合一致原则。公司安全目标是各单位分标的依据,各部门的目标要服从公司总体目标。

2、均衡协调原则。各部门目标之间,要注意协调均衡,正确处理好主次目标之间的主从关系和各分目标之间任务、范围、职责、权限关系以及各个目标实施进程上的同步关系,以保证总体目标的实现。

3、分层负责原则。公司总经理是公司安全生的第一负责任人,领导班子对公司目标负责,同时对各单位的分目标提出要,各部门负责人、科室主任是本部门、科室安全生产的第一负责人,对本单位的安全生产目标负责。

**5.分解**

安全生产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年度目标。